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资本　　公告编号:2024-048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彤慧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目 录

第一节 主要财务数据 5
第二节 股东信息 8
第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四节 季度财务报表 11

释 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公司、越秀资本	指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	指	2024年第三季度（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年第三季度（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年初	指	2024年1月1日
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4年9月30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越秀集团	指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
广州越秀资本	指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资产	指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越秀产业基金	指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越秀产业投资	指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期货	指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	指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产投	指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	指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企	指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交投基金	指	广州交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方集团	指	广州万方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	指	广州市白云出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越秀地产	指	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中恒证券	指	中恒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	指	公司向中恒证券出售剥离相关资产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恒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中恒证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该项目已于2020年3月完成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据直接加总数在尾数上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150,386,985.10	2.62%	10,897,671,680.35	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2,965,506.50	17.62%	1,718,879,445.52	-1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6,419,737.32	-32.27%	1,193,079,040.61	-3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43,492,389.24	22.43%	13,379,570,655.18	14.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03	17.80%	0.3431	-16.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03	17.80%	0.3431	-16.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同比增加0.29个百分点	5.92%	同比下降1.5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6,084,709,206.36	187,170,136,431.68	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348,751,774.21	28,629,406,022.37	2.5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元）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210.39	-586,339.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0,171.20	5,903,946.81	主要是收到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3,424,641.16	901,647,321.28	主要是子公司广州资产买入越秀地产股票并提名一名董事，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将其账面价值与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的营业外收入，以及重大资产出售项目保障资产到期冲回相关预计负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1,661,977.80	212,074,605.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8,917,856.99	169,120,918.43	
合计	376,545,768.18	525,800,404.91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6,019,031.96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越秀产业基金、越秀产业投资及广州期货等为金融或者类金融企业，对金融资产的投资属于主营业务，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主要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结算备付金	61,283,866.31	513,446,907.86	-88.06%	主要是投项目到期,收回结算备付金
应收账款	897,069,800.15	212,664,273.54	321.82%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应收电费增加
预付款项	38,322,010.47	227,469,303.74	-83.15%	主要是预付的现货采购款项及不良资产包业务款项减少
其他应收款	430,366,987.93	313,148,427.97	37.43%	主要是公司往来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1,000.10	1,929,703.68	-94.77%	主要是债券质押业务规模减少
存货	1,707,232,881.10	1,179,348,565.23	44.76%	主要是期货基差及价差业务相关的库存商品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7,701,636,435.14	4,911,806,228.62	56.80%	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存出保证金增加
债权投资	2,107,756,276.96	4,396,919,973.47	-52.06%	主要是债权投资按剩期日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1,670,410,025.89	13,190,291,510.04	140.10%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投资规模增加
在建工程	23,926,988.56	39,344,677.10	-39.19%	主要是光伏业务工程达到预定可用状态，结转至固定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7,848,318.62	638,149,661.45	37.56%	主要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应付票据	2,156,526,266.96	1,349,571,438.96	59.79%	主要是应付基差及仓单业务现货采购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合同负债	362,622,698.57	95,926,538.54	278.02%	主要是预收商品款增加
应付债券	34,320,021,071.06	25,725,820,850.62	33.41%	主要是应付债券规模增长
预计负债	51,400,000.00	228,900,000.00	-77.54%	主要是重大资产出售项目涉及的保障资产到期收回,冲回相关预计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	-29,732,120.63	14,307,110.61	-307.81%	主要是投资中证券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2、公司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科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主要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2,241,863,802.83	749,107,139.26	199.22%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电费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2,818,119.48	565,153,766.84	-39.34%	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收入减少
主营业务成本	857,313,906.90	117,732,311.37	628.19%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	38,871,043.60	20,300,828.14	52.07%	主要是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
其他收益	8,236,568.04	81,623,283.53	-89.91%	主要是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3,466,495.26	173,299,871.30	-979.09%	主要是股权项目的估值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664,423.12	-12,529,902.86	不适用	主要是债权投资、委托贷款计提信用损失增加
营业外收入	756,134,931.15	31,214,066.83	2,322.42%	主要是子公司广州资产买入越秀地产股票并提名一名董事,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将其账面价值与应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的营业外收入
所得税费用	337,780,984.44	590,017,700.67	-42.75%	主要是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039,231.24	53,624,136.04	-182.13%	主要是投资中证券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2,534,428.66	-8,656,821,076.09	不适用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的投放规模加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4,420,357.56	255,424,398.77	2,297.74%	主要是银行借款、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规模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4,338,048.34	3,220,302,060.71	-150.44%	主要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第二节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7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越秀集团	国有法人	43.82%	2,198,601,036	-	-	-
广州恒运	国有法人	11.69%	586,457,241	-	-	-
广州产投	国有法人	10.75%	539,323,312	-	-	-
广州地铁	国有法人	5.72%	287,194,633	-	-	-
广州越企	国有法人	3.17%	159,236,887	-	-	-
广州交投基金	国有法人	1.53%	76,790,727	-	-	-
万方集团	国有法人	0.75%	37,825,047	-	-	-
广州白云	国有法人	0.58%	28,945,064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25,461,717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1%	20,532,448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越秀集团	2,198,601,036	人民币普通股	2,198,601,036
广州恒运	586,457,241	人民币普通股	586,457,241
广州产投	539,323,312	人民币普通股	539,323,312
广州地铁	287,194,633	人民币普通股	287,194,633
广州越企	159,236,887	人民币普通股	159,236,887
广州交投基金	76,790,727	人民币普通股	76,790,727
万方集团	37,825,047	人民币普通股	37,825,047
广州白云	28,945,064	人民币普通股	28,945,06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461,717	人民币普通股	25,461,7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532,448	人民币普通股	20,532,4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越企为越秀集团全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年初转融通证券出借余量为2,433,600股，报告期末转融通证券出借余量为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年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年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22,317	0.16%	2,433,600	0.05%	25,461,717	0.51%	0	0.00%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86,009,710.93	18,396,930,496.58
结算备付金	61,283,866.31	513,446,907.86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260,208,000.70	45,023,346,583.7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7,069,800.15	212,664,273.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322,010.47	227,469,303.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0,366,987.93	313,148,427.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687,689.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1,000.10	1,929,703.68
存货	1,707,232,881.10	1,179,348,565.2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833,270.92	3,757,709.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311,977,510.35	34,064,857,518.86
其他流动资产	7,701,636,435.14	4,911,806,228.62
流动资产合计	111,198,030,474.10	104,838,704,736.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107,756,276.96	4,396,919,973.4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831,407,192.48	32,009,708,496.65
长期股权投资	32,662,215,442.63	30,421,077,313.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436,763.27	22,477,676.23
固定资产	31,670,410,025.89	13,190,291,510.04
在建工程	23,926,988.56	39,344,677.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5,487,358.29	145,411,769.17
无形资产	55,183,262.42	66,920,114.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62,028.40	28,254,53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7,848,318.62	638,149,66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2,945,074.74	1,372,875,985.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886,678,732.26	82,331,431,695.26
资产总计	205,084,709,206.36	187,170,136,431.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76,303,668.92	9,395,526,209.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08,283,794.04	1,147,591,473.0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56,526,266.96	1,349,571,438.96
应付账款	361,259,468.46	515,057,831.73
预收款项	3,217,123,038.67	3,769,229,540.47
合同负债	362,622,698.57	95,926,538.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6,104,229.80	643,326,756.61
应交税费	320,280,796.88	301,410,507.31
其他应付款	3,041,545,612.53	2,927,415,806.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6,717,633.68	120,379,950.3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799,354,201.99	35,760,375,140.94
其他流动负债	10,010,391,238.01	11,007,380,120.89
流动负债合计	67,248,796,004.82	66,912,811,363.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58,742,388.61	58,742,388.61
长期借款	58,869,427.06386	51,451,373,549.23
应付债券	34,320,021,071.06	25,725,820,850.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603,168.17	67,839,396.50
长期应付款	1,078,603,718.90	840,491,168.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1,400,000.00	228,900,000.00
递延收益	6,775,000.00	7,7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158,773.48	330,188,557.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844,731,167.08	78,711,055,909.78
负债合计	162,093,526,171.90	145,623,867,273.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17,132,462.00	5,017,132,4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25,533,378.32	12,227,915,077.51
减：库存股	100,199,244.71	
其他综合收益	-29,732,120.63	14,307,110.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7,135,088.40	997,135,088.40
一般风险准备	780,327,314.00	780,327,314.00
未分配利润	10,458,554,896.83	9,592,587,969.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48,751,774.21	28,629,406,022.37
少数股东权益	13,642,431,260.25	12,916,864,138.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991,183,034.46	41,546,269,15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084,709,206.36	187,170,136,431.68

法定代表人：王彤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0,897,671,680.35	10,574,745,078.9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241,863,802.83	749,107,139.26
利息收入	2,509,007,116.90	3,644,138,731.0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2,818,119.48	565,153,766.84
其他业务收入	5,373,982,641.14	5,616,345,441.77
二、营业总成本	10,458,565,040.06	9,598,045,156.5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57,313,906.90	117,732,311.37
利息支出	3,386,006,138.34	3,275,704,987.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588,303.23	65,033,508.23
其他业务成本	5,685,291,343.05	5,540,945,996.25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2,110,063.24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76,492.63	205,068.38
税金及附加	38,871,043.60	20,300,828.14
销售费用	8,046,163.91	5,851,573.89
管理费用	782,116,866.70	863,992,092.89
研发费用	6,447,349.71	5,562,520.45
财务费用	-274,192,567.02	-285,173,256.9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93,614,211.09	304,406,410.65
加：其他收益	8,236,568.04	81,623,283.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9,116,860.03	2,153,732,401.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5,787,406.07	1,410,017,492.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3,466,495.26	173,299,871.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664,423.12	-12,529,902.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25.02	330,368.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0,315.08	313,622.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482,885,769.03	3,373,409,277.51
加：营业外收入	756,134,931.15	31,214,066.83
减：营业外支出	1,897,246.07	1,896,260.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2,237,213,445.01	3,402,787,083.38
减：所得税费用	337,780,984.44	590,017,700.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9,432,460.57	2,812,769,382.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9,432,460.57	2,812,769,382.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8,879,445.52	2,060,407,383.08
2.少数股东损益	180,553,015.05	752,361,999.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039,231.24	53,624,136.0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039,231.24	53,624,136.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993,256.16	-2,274,885.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993,256.16	-2,274,885.6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032,486.40	55,899,021.7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797,729.37	51,812,206.5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4,757.03	4,086,815.1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5,393,229.33	2,866,393,518.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4,840,214.28	2,114,031,519.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553,015.05	752,361,999.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31	0.4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31	0.4107

法定代表人：王彤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60,306,528.86	12,832,436,484.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869,625,907.97	6,499,630,327.03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84,606,788.54	3,839,888,897.7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40,490.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92,729,484.00	22,753,298,48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13,409,199.70	45,925,264,20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55,960,189.71	30,812,183,222.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00,164,688.13	1,006,004,210.3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155,466.78	718,004,730.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957,771.26	815,045,838.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600,573.66	918,101,90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34,838,544.52	34,269,339,91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8,570,655.18	11,655,924,29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78,162,361.27	4,649,296,349.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4,811,841.09	1,036,024,348.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12.00	81,8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51,13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2,990,814.46	5,749,343,705.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121,056,769.11	6,877,329,44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4,306,443.14	7,528,835,341.1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162,030.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75,625,243.12	14,406,164,781.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2,534,428.66	-8,656,821,076.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6,704,293.54	63,228,008.1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6,704,293.54	63,228,008.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32,717,489.68	24,066,275,819.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584,417,509.19	31,057,416,239.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9,567,191.53	4,487,320,29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52,407,274.94	59,673,240,365.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362,751,729.50	51,110,890,871.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5,689,002.53	3,509,907,691.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3,093,623.43	293,216,530.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49,536,155.35	4,797,017,903.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27,976,917.38	59,407,816,466.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4,420,357.56	255,424,398.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91,629.42	-34,225,566.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4,338,048.34	3,220,302,060.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95,878,143.83	15,536,307,283.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71,543,095.49	18,756,609,344.39

法定代表人：王彤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资本　公告编号:2024-047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红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规定，该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完善核心人才梯队搭建，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计划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充分履行民主议事程序，未发生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持股计划等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能确保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合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全部议案内容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董事会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资本　公告编号:2024-049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将此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概况

致同所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能力与经验。该所在担任公司2021年至2023年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的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如期出具了公司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及内控审计意见。

为确保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的有效进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所完成公司2021年至2023年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严格核查和评价后，建议续聘其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经商谈，预计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286.24万元，服务内容包括对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及对目前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基金财务报表审计。如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则按照实际审计内容调整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0014469

截至2023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5名，注册会计师1,36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6亿元；2023年年报挂牌公司审计客户163家，收费总额3.529.17万元；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万元。职业保险购买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可能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致同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